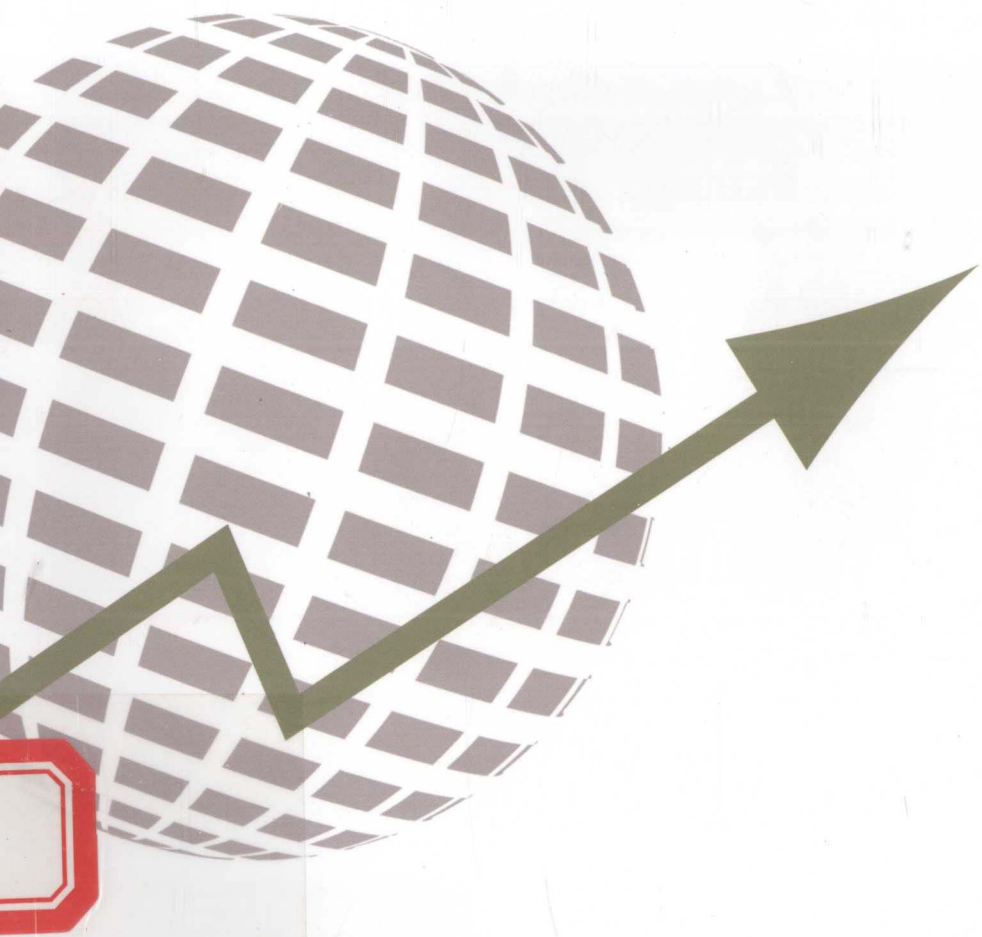


会计审计学的 研究与应用

刘颖 著



光明日报出版社

会计审计学的研究与应用

刘 颖 著

光明日报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会计审计学研究与应用 / 刘颖著. -- 北京 : 光明日报出版社, 2016.7

ISBN 978-7-5194-1230-2

I . ①会… II . ①刘… III . ①会计学—研究②审计学—研究 IV . ① F230 ② F239.0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6) 第 151831 号

会计审计学研究与应用

著 者: 刘 颖

责任编辑: 李 娟

责任校对: 苏 芳

封面设计: 信利文化

责任印制: 曹 净

出版发行: 光明日报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东城区珠市口东大街5号, 100062

电 话: 010-67022197 (咨询), 67078870 (发行), 67019571 (邮购)

传 真: 010-67078227, 67078255

网 址: <http://book.gmw.cn>

E - mail: gmcbs@gmw.cn ljjuan@gmw.cn

法律顾问: 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龚柳方律师

印 刷: 永清晔盛亚胶印有限公司

装 订: 永清晔盛亚胶印有限公司

本书如有破损、缺页、装订错误, 请与本社联系调换

开 本: 889 × 1194 1/32

字 数: 199 千字

印 张: 8

版 次: 2016 年 8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6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194-1230-2

定 价: 40.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前言

我国会计电算化的发展，从会计电算化工作的开展程度、范围、组织、规范、管理以及会计软件的开发等诸多方面进行分析，大致分为初始实验期（20 世纪 70 年代末—80 年代中期）、有序快速发展期（80 年代后期—90 年代中期）和会计核算软件转型期（1996 年以后）三个阶段。

会计电算化是会计进入信息化的基础，是现代企业决策的重要依据，是会计体制改革的突破口。会计电算化工作包括电算化会计制度的建立、电算化会计人才的培养、电算化会计信息系统的开发和使用等。目前，会计电算化正从简单的会计核算系统向综合的管理信息系统转变，在经济管理领域中处于应用电子计算机的领先地位，正起着带动经济管理等领域逐步走向现代化的作用，更好的为加强企业的经营管理、提高经济效益服务。

随着会计理论和信息技术的不断发展，会计电算化的实施和应用越来越受到企业的重视，实现会计电算化对中小企业自身的成长和国家经济的进步有着重要作用，但中小企业在会计电算化的实施和应用方面却存在许多问题。就我国中小企业实施会计电算化的总体状况而言，发展极其不平衡，为中小企业会计电算化建设造成了不良影响，严重制约了中小企业会计电算化的发展。为此，中小企业应该深入分析会计电算化实施中存在的问题，作出加快中小企业会计电算化的措施。

中小企业实施会计电算化，是经济发展由粗放型向集约型转变的关键，也是建立和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搞好宏观调控的重要手段。对企业则可以提高工作效率，减轻会计人员的工作强度，提高中小企业会计人员的素质，促进中小企业管理的现代化，提高中小企业的信息处理能力。市场经济的高速发展，会计电算化已成为当前会计工作的主要工具，如何发挥会计电算化的优势，科学合理的运用会计电算化完成企业各项工作，为企业提供有效、高能的



工作质量，是前我们必须解决的重要问题

然而，由于审计学学科的特殊性且审计工作具有较强的专业性和实务性，长期以来，“审计难学、审计难考”成了学习审计学人员的共同感受。

鉴于我国建立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迫切需要以注册会计师审计为主体的审计学，因此本书主要着重论述注册会计师审计的基本理论与基本方法，这是我国审计理论和实践的客观要求。同时考虑到审计知识的全面性和审计工作的广泛性，本书还联系2010年9月审计署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审计准则》对政府审计和内部审计的有关理论与方法等方面的内容进行了全面介绍。

本书共分成5章，按照现代审计发展变革的线索和思想，全面系统地介绍了审计学的系统化理论与方法知识体系，突出阐述了现代审计与鉴证业务的基本原理与方法。其中第1—2章主要阐述审计的沿革、含义与种类，审计基本理论，注册会计师执业规范体系、职业道德规范和法律责任，财务报表审计的目标与过程，审计证据与审计工作底稿，计划审计工作，风险评估与应对，审计抽样和其他选取测试项目的方法。第3—4章主要介绍财务报表各交易循环的基本流程、涉及的主要账户和会计记录、主要业务活动，以及各类交易类别测试和账户余额测试；终结审计阶段的各项工作，以及审计报告的含义、类型、审计意见的类型等。第5章主要阐述财务报表审计业务以外的其他业务，包括验资、财务报表审阅、其他鉴证业务和相关服务。

关注政策，时效性强

本节结合我国审计领域的新变化和新内容，全面介绍了2010年11月1日财政部最新发布的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修订的《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2010》等38项审计准则新精神、新规则与新要求（将于2012年1月1日起施行，加上我国2006年颁布的48项执业准则中13项未修订准则，总计5项执行准则）及2009年发布和施行的《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的新变化，并借鉴国际审计准则的理论和经验，尽可能做到理论联系实际，既全面论述审计

的基本理论，又详细阐明审计的具体实务。首先，充分体现了以风险导向审计为中心的审计变革的新思路。全拈按照风险导向审计的思路来设计财务报表审计的程序，并将风险识别、风险评估和风险应对的核心思想融入各项交易循环审计的实务中。其次，充分体现会计准则和审计准则的最新变化。严格按照最新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体系的核心要求阐述审计实务，并对审计人员的职业道德和法律责任、会计咨询和会计服务业务等进行了探讨和研究，有利于提高读者的实务操作水平。

联系实际。突出实务

审计学是在审计实践中发展起来的一门新学科，包括一整套审计理论。这些理论不仅是审计实践经验的总结，而且经过了时间和审计的检验，构成了一个合乎逻辑的、能够反映审计实践活动客观规律的知识系统。本书从销售与收款循环审计、采购与付款循环审计、存货与仓储循环审计、筹资与投资循环审计、货币资金审计、终结审计与审计报告、验资及审核与审阅业务等角度探讨适合我国审计实践活动情况的具有可操作性的审计方法、审计技巧和审计手段，充分反映了注册会计师业务拓展与执业规范的变化，系统介绍了我国注册会计师鉴证业务和相关服务的有关内容。

本书力求做到图文并茂、格式活泼、逻辑严密、简明扼要、通俗易懂。在名词、术语的使用和内容的叙述上，以审计准则为标准，对于重要的名词、术语都加附英文，并尽可能与最新的国际审计准则和惯例接轨。

在手工操作情况下，企业会计核算工作无论在信息的系统性、及时性还是准确性方面都难以适应经济管理的需要。实现会计电算化后，在很大程度上解决了传统会计中不规范、不统一、易出错等问题，使会计工作更规范化，大大提高了会计工作质量。大量的会计信息可以得到及时、准确输出，即可以根据管理需要，按年、季、月提供丰富的核算信息和分析信息，按日、时、分提供实时核算信息和分析信息。还可以通过计算机把会计信息处理系统中的数据迅速传递到企业的任何管理部门，使企业管理者和决策者能及时掌握

企业自身经济活动的最新情况和存在的问题，并采取相应措施。

本书的内容体系既能适应我国会计学、财务管理学专业，也能满足诸如工商管理、财政金融等其他经济类专业。因此，本书可作为会计师事务所、企事业单位内部审计方面的培训书籍。由于编者的水平有限，对本书存在的缺点、不足之处，恳请读者批评指正。



第一章 会计与审计	1
1. 审计, 到底是什么?	1
2. 什么是会计	19
3. 审计与会计的联系与区别	26
第二章 审计与会计之间的联系	34
1. 历史上的联系	34
2. 目标上的联系	43
3. 体现在审计与会计工作对象上的联系	66
4. 客观基础和工作目标的关联性	70
5. 会计与审计的工作目标存在关联性	71
6. 同样对企业经营管理活动进行监督	76
第三章 审计与会计的区别	81
1. 性质上的区别	81
2. 目的上的区别	89
3. 产生效益上的区别	96
4. 依据标准上的区别	104
5. 评价标准上的区别	123
6. 执行机构及权力地位的区别	130
7. 范围上的区别	138
第四章 会计审计学的应用	141
1. 风险概念在会计审计学中的应用	141

2.Exce 在会计审计学中的应用	145
3. 调查研究法在会计审计学中的应用	148
4. 重复概念在会计审计中的应用	157
5. 分析程序在会计审计中的应用	166
6. 计算机在会计审计学中的应用	173
7. 增值概念在会计审计中的应用	182
8. 会计电算化在会计审计学中的应用	187

第五章 会计信息化下的会计审计学..... 194

1. 会计信息化下的企业内部控制管理	194
2. 会计信息化下的财务会计流程优化	208
3. 会计信息化下的计算机审计	215
4. 会计信息化下的会计安全与风险研究	228

结束语..... 232

参考文献..... 248

第一章 会计与审计

1. 审计，到底是什么？

审计最初是为了保护财产的安全与完整，保证会计资料的真实与可靠而产生的。审计有它产生的客观基础，首先，私有制是审计产生的客观基础。在原始社会里，人类的生产力水平非常低下，生产出来的产品刚够维持自己的生存，在那个时候没有任何剩余产品，也就没有审计所要保护的对象——私有财产。在这种情况下，就不需要审计。

审计作为一种监督机制，其实践活动历史悠久，但人们对审计的定义却众说纷纭。公认具有代表性且被广泛引用的是美国会计学会 1972 年在其颁布的《基本审计概念公告》中给出的审计定义，即“审计是指为了查明有关经济活动和经济现象的认定与所制定标准之间的一致程度，而客观地收集和评估证据，并将结果传递给有利害关系的使用者的系统过程”。

经济活动和经济现象的认定

经济活动和经济现象是审计的对象，也就是审计的内容。经济活动和经济现象的认定代表着被审单位对本单位经济活动的合法合规性或有效性及经济现象（如会计资料）的真实公允性的一种看法。本书第四章将深入探讨这一问题。

收集和评估证据

证据是审计人员用来确定被审单位经济活动合法合规性或有效性及经济现象真实公允性的各种形式的凭据。收集充分、有力的审计证据是审计工作的核心。从一定意义上说，审计就是有目的、有计划地收集、鉴定、综合和利用审计证据的过程。

客观性

客观性是指不偏不倚，实事求是，这是对审计人员的职业道德要求。审计人员只有客观地收集和评估证据、作出审计结论、报告审计结果，才能达到审计目标，也才能使审计工作令审计意见的利害关系人信服。

所制定的标准

所制定的标准是审计的依据，即判断被审单位的经济活动合法合规与否、经济效益如何、经济现象真实公允与否的尺度，如国家颁布的法律、规章和标准，职业团体制定的会计准则（如美国财务会计准则委员会 FASB 发布的《财务会计准则公告》），企业制定的各种消耗定额、计划、预算等。

传递结果

向依赖和利用审计意见的组织 and 人员传递结果是通过编制审计报告进行的。编制审计报告是审计工作的最后步骤。审计报告的格式有些是标准化的，如年度会计报表审计报告；有些则是非标准化的，如职员舞弊专项审计报告。在有些情况下，审计人员甚至还可以采取口头的非正式形式报告审计结果。

系统过程

审计须按照公认的规范（如美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AICPA 颁布的十条公认审计准则及审计准则公告，统称为“GAAP（General Accepted Accounting Principles）”）要求，遵循一定的程序进行，以保证审计的质量，提高审计的效率。其一是指审计是一种经济监督活动，经济监督是审计的基本职能；

其二是指审计具有独立性，独立性是审计监督的最本质的特征，是区别于其他经济监督的关键所在。审计与经济管理活动、非经济监督活动以及其他专业性经济监督活动相比较，主要具有以下几方面的基本特征。

（一）独立性特征

独立性是审计的本质特征，也是保证审计工作顺利进行的必要条件。

国内外审计实践经验表明,审计在组织上、人员上、工作上、经费上均具有独立性。为确保审计机构独立地行使审计监督权,审计机构必须是独立的专职机构,应单独设置,与被审计单位没有组织上的隶属关系。为确保审计人员能够实事求是地检查、客观公正地评价与报告,审计人员与被审计单位应当不存在任何经济利益关系,不参与被审计单位的经营管理活动;如果审计人员与被审计单位或者审计事项有利害关系,应当回避。审计人员依法行使审计职权应当受到国家法律保护。审计机构和审计人员应依法独立行使审计监督权,必须按照规定的审计目标、审计内容、审计程序,并严格地遵循审计准则、审计标准的要求,进行证明资料的收集,做出审计判断,表达审计意见,提出审计报告。审计机构和审计人员应保持职业中精神上的独立性,不受其他行政机关、社会团体或个人的干涉。审计机构应有自己专门的经费来源或一定的经济收入,以保证有足够的经费独立自主地进行审计工作,不受被审计单位的牵制。审计对象或审计监督的内容,一般是指被审计单位的经济活动和经济资料。着眼点在于评价经济责任。因此,审计监督是一种经济监督,并不同于行政监督或司法监督。行政监督的对象是国家行政机关实施的行政管理活动(包括经济活动);行政监督不是以第三者身份,通过授权或委托进行监督,其执行主体本身就具有管理权和处罚权。法律监督的客体是法律关系,其依据是法律。法律监督的最高机关是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有权监督宪法的贯彻实施。实行法律监督的主体是法院和检察院,其监督要按照法律程序进行。审计虽然也是依法监督,但除法律为其依据外,还有国家的方针、政策、计划、规章、标准、法规等,依法审计,并不等于就是法律监督。审计监督虽说也是经济监督,但又不同于其他专业经济监督。审计监督是专设的部门所实行的监督,审计部门无任何经济管理职能,不参与被审计人及审计委托人任何管理活动,具有超脱性;审计监督内容取决于授权人或委托人的需要,具有广泛性;审计监督代表国家实施监督,被审计单位不得阻挠;审计监督不仅可以对所有的经济活动进行监督,而且还可以对其他经济监督

部门以及它们监督过的内容进行再监督。如会计、财政、税务、银行等可以实行经济监督，但它们不是独立的经济监督部门，而主要是经济管理部门，经济监督是其经济管理的附带职能，监督是为其管理服务的，监督的内容总是与其管理的范围相一致。

（二）权威性特征

审计的权威性，是保证有效行使审计权的必要条件。审计的权威性总是与独立性相关，它离不开审计组织的独立地位与审计人员的独立执业。各国国家法律对实行审计制度、建立审计机关以及审计机构的地位和权力都做了明确规定，这样使审计组织具有法律的权威性。我国实行审计监督制度在宪法中做了明文规定，审计法中又进一步规定：国家实行审计监督制度。国务院和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设立审计机关。审计机关依照法律规定的职权和程序，进行审计监督。

审计人员依法执行职务，受法律保护。任何组织和个人不得拒绝、阻碍审计人员依法执行职务，不得打击报复审计人员。审计机关负责人在没有违法失职或者其他不符合任职条件的情况下，不得随意撤换。审计机关有要求报送资料权，检查权，调查取证权，采取临时强制措施权，建议主管部门纠正其有关规定权，通报、公布审计结果权，对被审计单位拒绝、阻碍审计工作的处理、处罚权，对被审计单位违反预算或者其他违反国家规定的财政收支行为的处理权，对被审计单位违反国家规定的财务收支行为的处理、处罚权，给予被审计单位有关责任人员行政处分的建议权等。我国审计人员依法行使独立审计权时受法律保护，如被审计单位拒绝、阻碍审计时，或有违反国家规定的财政财务收支行为时，审计机关有权做出处理、处罚的决定或建议，这更加体现了我国审计的权威性。审计人员应当具备与其从事的审计工作相适应的专业知识和业务能力。审计人员应当执行回避制度和负有保密的义务，审计人员办理审计事项应当客观公正、实事求是、廉洁奉公、保守秘密。审计人员滥用职权、徇私舞弊、玩忽职守，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不构成犯罪的，给予行政处分。这样不仅有利于保证审计执业的独

立性、准确性和科学性，而且有利于提高审计报告与结论的权威性。

根据我国审计法规的要求，被审计单位应当坚决执行审计决定，如将非法所得及罚款按期缴入审计机关指定的专门账户。对被审计单位和协助执行单位未按规定期限和要求执行审计决定的，应当采取措施责令其执行；对拒不执行审计决定的，申请法院强制执行，并可依法追究其责任。由此可见，我国政府审计机关的审计决定具有法律效力，可以强制执行，这也充分地显示了我国审计的权威性。

我国社会审计组织，也是经过有关部门批准、登记注册的法人组织，依照法律规定独立承办审计查账验证和咨询服务业务，其审计报告对外具有法律效力，这也充分体现它们同样具有法定地位和权威性。我国内部审计机构也是根据法律规定设置的，在单位内部具有较高的地位和相对的独立性，因此也具有一定的权威性。各国为了保障审计的权威性，分别通过《公司法》、《证券交易法》、《商法》、《破产法》等，从法律上赋予审计超脱的地位及监督、评价、鉴证职能。一些国际性的组织为了提高审计的权威性，也通过协调各国的审计制度、准则以及制定统一的标准，使审计成为一项世界性的权威的专业服务。

（三）公正性特征

与权威性密切相关的是审计的公正性。从某种意义上说，没有公正性，也就不存在权威性。审计的公正性，反映了审计工作的基本要求。审计人员理应站在第三者的立场上，进行实事求是的检查，做出不带任何偏见的、符合客观实际的判断，并做出公正的评价和进行公正的处理，以正确地确定或解除被审计人的经济责任，审计人员只有同时保持独立性、公正性，才能取信于审计授权者或委托者以及社会公众，才能真正树立审计权威的形象。可以从不同的角度对审计加以考察，从而作出不同的分类。对审计进行合理分类，有利于加深对审计的认识，从而有效地组织各类审计活动，充分发挥审计的积极作用。

按审计执行主体分类

按审计活动执行主体的性质分类，审计可分为政府审计、独立



审计和内部审计三种。

（一）政府审计（governmental audit）

政府审计是由政府审计机关依法进行的审计，在我国一般称为国家审计。我国国家审计机关包括国务院设置的审计署及其派出机构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设置的审计厅（局）两个层次。国家审计机关依法独立行使审计监督权，对国务院各部门和地方人民政府、国家财政金融机构、国有企事业单位以及其他有国有资产的单位的财政、财务收支及其经济效益进行审计监督。各国政府审计都具有法律所赋予的履行审计监督职责的强制性。

（二）独立审计（independent audit）

独立审计，即由注册会计师受托有偿进行的审计活动，也称为民间审计。我国注册会计师协会（CICPA）在发布的《独立审计基本准则》中指出：“独立审计是指注册会计师依法接受委托，对被审计单位的会计报表及其相关资料进行独立审查并发表审计意见。”独立审计的风险高，责任重，因此审计理论的产生、发展及审计方法的变革都基本上是围绕独立审计展开的。

（三）内部审计（internal audit）

内部审计是指由本单位内部专门的审计机构和人员对本单位财务收支和经济活动实施的独立审查和评价，审计结果向本单位主要负责人报告。这种审计具有显著的建设性和内向服务性，其目的在于帮助本单位健全内部控制，改善经营管理，提高经济效益。在西方国家，内部审计被普遍认为是企业总经理的耳目、助手和顾问。1999年，国际内部审计师协会（IIA）理事会通过了新的内部审计定义，指出：“内部审计是一项独立、客观的保证和咨询顾问服务。它以增加价值和改善营运为目标，通过系统、规范的手段来评估风险、改进风险的控制和组织的治理结构，以达到组织的既定目标。”

按财务审计分类

运作审计（作业审计）：检讨组织的运作程序及方法以评估其效率及效益。

履行审计（遵行审计）：评估组织是否遵守由更高权力机构所

订的程序、守则或规条。

财务报表审计：评估企业或团体的财务报表是否根据公认会计准则编制，一般由独立会计师进行。

信息科技审计：评估企业或机构的信息系统的安全性、完整性、系统可靠性及一致性。

按审计基本内容分类

按审计内容分类，我国一般将审计分为财政财务审计和经济效益审计。

（一）财政财务审计（financia audit）

财政财务审计是指对被审计单位财政财务收支的真实性和合法合规性进行审查，旨在纠正错误、防止舞弊。具体来说，财政审计又包括财政预算执行审计（即由审计机关对本级和下级政府的组织财政收入、分配财政资金的活动进行审计监督）、财政决算审计（即由审计机关对下级政府财政收支决算的真实性、合规性进行审计监督）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即由审计机关对预算外资金的收取和使用进行审计监督）。财务审计则是指对企事业单位的资产、负债和损益的真实性和合法合规性进行审查。由于企业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是以会计报表为媒介集中反映的，因而财务审计时常又表现为会计报表审计。

财政财务审计在审计产生以后的很长一段时期都居于主导地位，因此可以说是一种传统的审计；又因为这种审计主要是依照国家法律和各种财经方针政策、管理规程进行的，故又称为依法审计。我国审计机关在开展财政财务审计的过程中，如果发现被审单位和人员存在严重违反国家财经法规、侵占国家资财、损害国家利益的行为，往往会立专案进行深入审查，以查清违法违纪事实，作出相应处罚。这种专案审计一般称为财经法纪审计，它实质上只是财政财务审计的深化。

（二）经济效益审计（economic effectivity audit）

经济效益审计是指对被审计单位经济活动的效率、效果和效益状况进行审查、评价，目的是促进被审计单位提高人财物等各种资

源的利用效率,增强盈利能力,实现经营目标。在西方国家,经济效益审计也称为“3E”(efficiency, effectivity, economy)审计。最高审计机关国际组织(INTOSAI)则将政府审计机关开展的经济效益审计统一称为“绩效审计”(performance audit)。西方国家又将企业内部审计机构从事的经济效益审计活动概括为“经营审计”(operationa audit)。

按审计实施时间分类

按审计实施时间相对于被审单位经济业务发生的前后分类,审计可分为事前审计、事中审计和事后审计。

(一) 事前审计

事前审计是指审计机构的专职人员在被审计单位的财政、财务收支活动及其他经济活动发生之前所进行的审计。这实质上是对计划、预算、预测和决策进行审计,如国家审计机关对财政预算编制的合理性、重大投资项目的可行性等进行的审查;会计师事务所对企业盈利预测文件的审核,内部审计组织对本企业生产经营决策和计划的科学性与经济性、经济合同的完备性进行的评价等。

开展事前审计,有利于被审单位进行科学决策和管理,保证未来经济活动的有效性,避免因决策失误而遭受重大损失。一般认为,内部审计组织最适合从事事前审计,因为内部审计强调建设性和预防性,能够通过审计活动充当单位领导进行决策和控制的参谋、助手和顾问。而且内部审计结论只作用于本单位,不存在对已审计划或预算的执行结果承担责任的问题,审计人员无开展事前审计的后顾之忧。同时,内部审计组织熟悉本单位的活动,掌握的资料比较充分,且易于联系各种专业技术人员,有条件对各种决策、计划等方案进行事前分析比较,作出评价结论,提出改进意见。

(二) 事中审计

事中审计是指在被审单位经济业务执行过程中进行的审计。例如,对费用预算、经济合同的执行情况进行审查。通过这种审计,能够及时发现和反馈问题,尽早纠正偏差,从而保证经济活动按预期目标合法合理和有效地进行。